

編列經費補助計算原則說明表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二級經費項目		計算原則說明
業務費(本署補助經費以下列經費項目為限，其餘經費請編列於自籌經費項目項下)		
1	講座鐘點費 (外聘)	一、國內專家學者支給2,000元。
2	講座鐘點費 (內聘)	二、與主辦機關(構)、學校有隸屬關係之機關(構)學校人員支給1,500元。 三、主辦機關(構)、學校人員支給1,000元。 四、授課時間每節為50分鐘；連續上課2節者為90分鐘。未滿者講座鐘點費應減半支給。
3	出席費	一、以邀請本機關人員以外之學者專家，參加具有政策性或專案性之重大諮詢事項會議為限。一般經常性業務會議，不得支給出席費。又本機關人員及應邀機關指派出席代表，亦不得支給出席費。 二、核銷時應檢附會議簽到紀錄。 三、編列基準：1,000元至 2,500 元。
4	主持費	一、凡召開專題研討或與學術研究有關之主持費、引言費屬之。 二、編列基準：1,000元至 2,500 元。
5	工作費	一、以現行勞動基準法所訂每人每小時最低基本工資支給。 二、應依工作內容及性質核實編列。 三、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等，所需臨時人力以參加人數1/10為編列上限，工作日數以會期加計前後1日為編列上限。
6	工讀費	一、以現行勞動基準法所訂每人每小時最低基本工資1.2倍為支給上限，但大專校院如訂有工讀費支給規定者，得依其規定支給。 二、應依工作內容及性質核實編列。 三、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等，所需臨時人力以參加人數1/10為編列上限，工作日數以會期加計前後1日為編列上限。
7	國內旅費— 講座交通費	一、國內旅費之編列及支給依「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辦理。 二、運費依實際需要檢附發票或收據核結。(核實列支)
8	運費	三、短程車資應檢據核實報支。凡公民營汽車到達地區，除因急要公務者外，其搭乘計程車之費用，不得報支。
9	稿費—撰稿	一、依「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辦理。 二、稿費含譯稿、整冊書籍濃縮、撰稿、編稿費、圖片使用費、圖片版權費、設計完稿費、校對費及審查費。 三、支給規定：
10	稿費—編稿費	(一)撰稿費：一般稿件(每千字)：中文 1,100 元至 1,600 元。 (二)編稿費： 1. 文字稿(每千字)：中文260元至350元；外文350元至580元 2. 圖片稿：每張115元至170元。
11	稿費—圖片使用費	(三)圖片使用費：每張 1. 一般稿件：230元至920元 2. 專業稿件：1,160元至3,470元
12	稿費—設計完稿費	(四)設計完稿費： 1. 海報：每張4,620元至17,330元。 2. 宣傳摺頁： (1)按頁計酬：每頁920元至2,770元。 (2)按件計酬：每件3,470元至11,550元。
13	稿費—審查費	(五)審查費： 1. 按字計酬：每千字中文 300 至 380 元，外文 380 元。 2. 按件計酬：中文每件 1,220 元至 1,830 元；外文每件1,830元。

14	場地使用費	<p>一、補助案件不補助內部場地使用費，惟內部場地有對外收費，且供辦理計畫使用者，不在此限</p> <p>二、本項經費應視會議舉辦場所核實列支。</p> <p>三、包括場地清潔與佈置費。</p>
15	印刷費	印刷費須依政府採購法規定程序辦理招標或比議價，檢附承印廠商發票核實報支。
16	資料蒐集費	<p>一、上限30,000元</p> <p>二、圖書之購置以具有專門性且與計畫直接有關者為限。</p> <p>三、擬購圖書應詳列其名稱、數量、單價及總價於計畫申請書中。</p> <p>四、檢附廠商發票核實報支。</p>
17	膳費	<p>一、辦理半日者：膳費上限140元</p> <p>二、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之辦理場地及經費編列應依「教育部及所屬機關學校辦理各類會議、講習訓練與研討（習）會相關管理措施及改進方案」規定辦理，其中膳費內應含三餐及茶點等，不得額外編列茶水飲料等費用。</p>
18	保險費	<p>一、「公務人員因公傷殘死亡慰問金發給辦法」施行後，各機關學校不得再為其公教人員投保額外險，爰不能重複編列保險費，僅得為非上開與會人員辦理保險。</p> <p>二、每人保額應參照行政院規定「奉派至九二一震災災區實際從事救災及災後重建工作之公教人員投保意外險」，最高以300萬元為限。</p>
19	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	<p>一、依衍生補充保費之業務費經費項目，乘以補充保費費率為編列上限。</p> <p>二、核實編列</p>
20	雜支	<p>一、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如文具用品、紙張、錄音帶、資訊耗材、資料夾、郵資等屬之。</p> <p>二、有關雜支已涵蓋之經費項目，除特別需求外，不得重複編列。</p> <p>三、雜支最高以【(業務費)*10%】編列。</p>

※依據行政院主計總處「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辦理